

二〇一六年春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
總題：
生命樹

第六篇 約伯與兩棵樹

讀經：伯一1，二3，9，二七5，三一6，四二1~6

壹 聖經六十六卷書只說到一件事：神在基督裏作為那靈，要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性情和一切，好叫我們能活基督並彰顯基督—弗三16~17上，腓一21上：

- 一 這該是管制我們生活的原則—約六57。
- 二 在實際的一面，這該是今天作我們享受的生命樹—啓二二14。

貳 神的目的不是要得着一個在善惡知識樹線上的約伯，乃是要得着一個在生命樹線上的約伯：

- 一 約伯和他朋友們的邏輯是循善惡知識樹的路線—伯二11~三二1。
- 二 約伯像他的朋友一樣，也停留在善惡的知識裏，而不認識神的經綸—四7~8。
- 三 約伯和他的朋友們，都是在善惡知識樹的範圍裏；神要把他們從那個範圍裏拯救出來，擺到生命樹的範圍裏—一1，二3，十九10。
- 四 神對付約伯的目的，乃是要將他從善惡的路上轉到生命的路上，好使他能極完滿的得着神—四二1~6。

參 約伯是好人，彰顯自己的完全、正直和純全—二七5，三一6，三二1：

- 一 約伯是一個純全的人；純全是完全和正直的總和—二3，9，二七5，三一6：
 - 1 就約伯而言，純全是他這人的總體表現。
 - 2 在性格上，他是完全、正直的；在道德上，他有高標準的純全。
- 二 約伯在積極一面敬畏神，在消極一面遠離惡事—一1：
 - 1 神造人不僅是要人敬畏祂、不犯錯；神乃是按照自己的形像，照着自己的樣式造人，為叫人彰顯祂—創一26。
 - 2 彰顯神比敬畏神和遠離惡事更高。
- 三 約伯在他的完全、正直和純全上所達到的全是虛空，並沒有完成神的定旨，也沒有滿足神的願望；因此，神對約伯有愛的關切—伯一6~8，二1~3。
- 四 惟有神知道約伯有一個需要—他裏面沒有神；因此，神要約伯得着神，好彰顯神，以成就祂的定旨—四二5~6。

肆 神的目的是要約伯成為神人，在神的屬性上彰顯神—二二24~25，三八1~3：

- 一 神把約伯引進另一個範圍，就是神的範圍裏，使約伯能得着神，而不是他憑自己的完全、公義和純全而有的成就一四二5~6。
- 二 神在約伯身上的目的，是要銷毀他，剝奪他在最高標準的道德上，所達到並成就的完全和正直一三一6。
- 三 神的目的是要拆毀那在自己的完全和正直裏天然的約伯，使神能建立一個有神的性情和屬性，得更新的約伯一一6~8，二3~6。
- 四 神的目的是要使約伯成為屬神的人，充滿了作神具體化身的基督，成為神的豐滿，好在基督裏彰顯神一提前六11，提後三17。
- 五 神在約伯身上施行剝奪和銷毀，好將他拆毀，使神能有一條路，用神自己重建約伯，使他成為神人，在生命和性情上與神一樣（但無分於祂的神格），好彰顯神一弗三16~21。

伍 神向約伯顯現時，約伯看見神，在他個人的經歷中得着神，而厭惡自己一伯三八1~3，四二1~6：

- 一 神在約伯身上一切的對付，目的是要將約伯削減至一無所有，但維持他的生存，使神可以有時間，將祂自己分賜到約伯裏面；神只在意一件事，就是祂被作到我們裏面。
- 二 神對付祂子民的目的，乃是要祂的子民越過越多得着祂、有分於祂、擁有祂並享受祂，而不是其他一切的事物，直到他們的享受達到最完滿的地步，使他們成為新耶路撒冷一腓三8~9，啓二一2。
- 三 看見神等於得着神而被神變化；得着神就是在神的元素、生命和性情上接受神一林後三16，18。

陸 當我們重生時，基督就將祂自己這生命樹栽種到我們裏面一約一12~13，三3，5~6，15，十一25，十五1，5：

- 一 約伯所追求的是道德範圍裏的東西，但我們在基督裏的信徒該在基督這生命樹裏追求神範圍裏的東西一林前十五28，弗三16~21。
- 二 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我們不該在善惡知識樹的範圍裏，乃該在生命樹的範圍裏，就是在賜生命之靈的範圍裏一林前十五45下，羅八2，4。

將好人變化成為神人：
神剝奪並銷毀約伯並向他顯現的目的

- 壹** 『祂從我身上剝去我的榮耀，摘去我頭上的冠冕。祂四面拆毀我，我便離世；我的指望好像樹被拔出來』—伯十九9~10。
- 貳** 『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四二5~6。
- 參** 約伯在他的完全、正直和純全上所達到的全是虛空，並沒有完成神的定旨，也沒有滿足神的願望—一6~8，二1~3，二七5，三一6，三二1。
- 肆** 神在約伯身上的目的，是要銷毀他，剝奪他在最高標準的道德上，所達到並成就的完全和正直—十九9~10：
- 一 神的目的是要拆毀那在自己的完全和正直裏天然的約伯，使神能建立一個有神的性情和屬性，得更新的約伯—一6~8，二3~6。
 - 二 神在約伯身上施行的剝奪和銷毀，好將他拆毀，使神能有一個根據和一條路，用神自己重建約伯，使他成為神人，在生命和性情上與神一樣（但無分於祂的神格），好彰顯祂—弗三16~21。
 - 三 我們得着多少基督，在於我們受了多少剝奪和銷毀—林後四16。
 - 四 神藉着祂的剝奪和銷毀，將祂自己分賜到那些愛祂、尋求祂的人裏面—一8~9，十三14。
 - 五 神對付愛祂的人，甚至使他們受損失，目的乃是要使他們得着祂，使祂能藉着他們得以彰顯，以成就祂造人的目的一創—26。
- 伍** 我們被神剝奪並銷毀之後，就要看見神—伯四二5，林後三18，來十二14，啓二二4：
- 一 我們看見了神，就能被神構成，在生命和性情上像神一樣，但無分於祂的神格—約一12~13，彼後一4。
 - 二 我們看見神，就得着神並得着祂的性情、生命、元素、素質和所是一太五8。
 - 三 看見神就是被變化成為神榮耀的形像；這使我們不僅與神是一，也成為神的一部分，使我們得以在神的生命裏彰顯神，並在祂的權柄裏代表祂—林後三18。
 - 四 至終約伯看見神；然而，約伯所看見的神乃是『生的』神，不是經過過程的神，就是經過成為肉體、人性生活、釘死、復活、和升天這些步驟的神—伯四二5。
 - 五 與約伯形成對比，我們有『熟的』神，就是經過過程的神，使我們可以喫祂、喝

祂、呼吸祂—約六57，四14，二十22。

- 六 我們的神乃是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三一神，就是終極完成、賜生命的靈—七39，林前十五45下。
- 七 三一神作為包羅萬有的靈，住在我們重生的靈裏，作我們的生命、性情、素質和一切，使我們被祂構成，以彰顯祂—六17，十二12。
- 八 我們需要看見，神永遠的經綸，就是神永遠的目的同祂心頭的願望，要將祂自己在祂神聖的三一裏，作為父在子裏藉着靈，分賜到祂所揀選並救贖的人裏面，使他們在生命、性情上與祂一樣，作祂團體的彰顯—基督的身體，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弗四4~6，16，啓二一2，10~11。